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業務最新情



PPP項目協議

日期：

八 年 月 日 八 日

訂 方：

(1) 龍市 水務局；

(2) 重 康達環保產業()有限公司。

主要條款

根據PPP項目，康達與 定公 於簽立PPP項目 30日內，於 山 省龍市 成立項目公。項目公 與龍市 水務局 於成立項目公 15日內，照PPP項目 訂立 目 或訂立承 PPP目 相關權 與義務的補充。

於PPP項目 載 的合作 間，康達 將負責(其 括) 工作、投資、融資、 、設計、 造、運營維 、 造 理PPP項目，達 PPP項目 訂明 準 要求，並維 良好運行狀況， 將有權根據PPP項目 款機，向龍市 水務局 污水處理 務。

合作 自PPP項目 生 當日 計26年，括 年 造 25年運營。於合作，康達 將無償轉 PPP項目 龍市 水務局或其 定機構。

有關PPP項目的資料

PPP項目 括 設位於 山 省龍市 泳汶河 岸 濱海大道 側的污水處理廠 相關設，計 日處理量為60,000噸，其，計 日處理量為40,000噸。PPP項目 的估計投資 將約為 125百萬元。

有關龍市水務局及本集的資料

龍市水務局為獲龍市授權的官方機關，負責PPP的目的。

據董事會作出

釋義

於本公 內， 義 有所 外， 詞語 詞 具有 涵義：

「董 司」	董 司
「BOT」	設一經營一移交，為 目 ， 該 廠，所有 透過特許經營 權簽約企業承 水務或污水處理設 的融資、設計、 設、經營 維 ， 有關企業 於特許經營 內 用 回其投資、經營 維 成本 合理回 ， 於特許經營 屆滿 ， 相關設 將交回所有
「本公 司」	康達 際環保有限公 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 司，其股份 於 港 合交易所有限公 司 市
「董 司」	本公 司董 司
「本 集 司」	本公 司 其附屬公 司
「康達 集 司」	重 康達環保產業(集 司)有限公 司，於 六 年 月 日 成立的有限公 司，為本公 司的間 全資附屬公 司
「PPP 目 司」	位於 山 省龍 市的龍 市 泳汶河污水處 理 工 程
「PPP 目 司 司」	龍 市 水務局與康達 集 司於 八 年 月 日 就PPP 目 訂立的PPP 目 司
「 司」	華 共和 司，就本公 司言， 括 港特別行 司、澳門特別行 司 灣

「項目公司」間將由康達集團與該指定公司於簽立PPP項目
30日內成立的項目公司，其康達集團與該
指定公司分別有80%及20%股權

承董事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席
趙雋賢

香港，八年月八日

於本公日，董事包括名董事，即行董事趙雋賢先生、為眾先生、鄭偉女、陳先生、王立先生及王天先生；即獨立非行董事劉華先生、鄭永臻先生及常清先生。